

证券代码：000960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5-071

债券代码：112038

债券简称：11 锡业债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拟吸收合并 控股股东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11月25日，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锡集团”或“乙方”）与其控股股东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锡控股”或“甲方”）签订的《吸收合并协议》。云锡控股按照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相关要求，为进一步减少管理层级和压缩管理成本，拟通过吸收合并云锡集团的方式进行深化企业改革。现将与本次吸收合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吸收合并协议的主要内容或条款

（一）合并方案

- 1、甲方吸收合并乙方，甲方存续；乙方被甲方吸收合并后，解散注销。
- 2、甲方吸收合并乙方的基准日为2015年6月30日。
- 3、甲、乙双方签订协议后，相互协作全面办理各项甲方吸收乙方的法定手续和变更事项。

（二）乙方的权益、责任等的继承

- 1、甲、乙双方签订协议后，乙方的所有债权、债务均由甲方继承。
- 2、合并基准日至实际合并、变更日期间形成的债权、债务均由甲方承担。
- 3、乙方投资控股或参股的企业由甲方继承出资人或股东权益。
- 4、乙方的资产、资质、许可证均由甲方继承。
- 5、乙方的劳动关系由甲方继承。
- 6、其他乙方的权益、责任等均由甲方继承。

二、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在协议签订之前，上述吸收合并事宜已经履行完毕如下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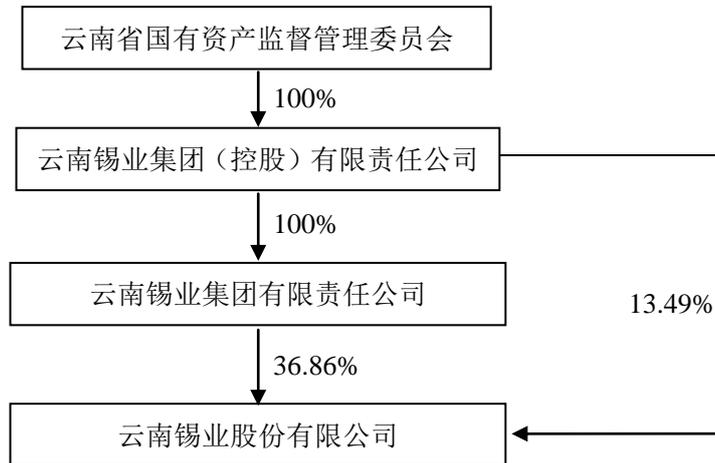
1、云南省国资委出具《关于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改制重组事宜的复函》（云国资规划函[2015]44号）同意本次吸收合并事宜；

2、云锡集团被云锡控股吸收合并后的注销事项已在《云南日报》进行了公告，且公告期业已届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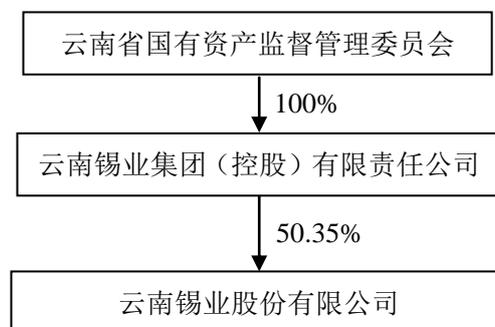
3、经过云锡集团和云锡控股两级董事会的审议并通过。

三、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云锡集团持有公司股票 542,607,311，持股比例为 36.86%；控股股东的控股股东云锡控股持有公司股票 198,557,754，持股比例为 13.49%。目前，公司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将由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云南省国资委。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拟变更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为如下图所示：



上述吸收合并事宜不会对公司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吸收合并的进程，并按照主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 1、云南省国资委出具的《关于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改制重组事宜的复函》（云国资规划函[2015]44号）；
- 2、云锡控股和云锡集团双方签订的《吸收合并协议》。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